

資料文件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九日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與“沙士”相關的撥款運用情況報告

目的

本文件匯報自二零零三年三月以來，與“沙士”相關的撥款最新運用情況。

背景

2. 自二零零三年三月以來，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共批准撥款 28 億元，用以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和控制傳染病；以及為醫護人員和受“沙士”影響的人士提供所需的支持和援助。獲得批准的項目共有六個：

| | <u>核准承擔額／預算</u> |
|------------------------|-----------------|
| | 百萬元 |
| (a) 為對抗“沙士”而開立的承擔額 | 940.0 |
| (b) 醫院管理局培訓及福利基金 | 200.0 |
| (c) 加強公營醫院系統的感染控制設施 | 477.7 |
| (d) 資助控制傳染病的研究項目 | 500.0 |
| (e) “沙士”信託基金 | 150.0 |
| (f) 興建附設於瑪嘉烈醫院的傳染病醫療中心 | 538.3 |
| ————— ===== | 總計： 2,806.0 |

迄今的撥款情況

3.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為數 28.06 億元的核准撥款中，已共用去 12 億元，佔核准總承擔額的 43%。各

項承擔額的最新情況詳載於附件(1)至(6)。撥款情況的概要如下：

| | 核准承擔額 ／預算 |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的 實際開支 | 詳情載於 |
|------------------------|--------------|--------------------------------|------|
| | 百萬元 | 百萬元 | |
| (a) 為對抗“沙士”而開立的承擔額 | 940.0 | 686.9 | 附件 1 |
| (b) 醫院管理局培訓及福利基金 | 200.0 | 約 36.0 | 附件 2 |
| (c) 加強公營醫院系統的感染控制設施 | 477.7 | 332.7 | 附件 3 |
| (d) 資助控制傳染病的研究項目 | 500.0 | 50.6 | 附件 4 |
| (e) “沙士”信託基金 | 150.0 | 93.9 ¹ | 附件 5 |
| (f) 興建附設於瑪嘉烈醫院的傳染病醫療中心 | 538.3 | 0.0 | 附件 6 |
| <u>總計：</u> | 2,806.0 | 1,200.1 | |

迄今的成績

4. 自二零零三年三月以來，我們一直運用所得的撥款來重建本港的公共衛生防禦系統，以防受到任何新傳染病的威脅。下文概述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所取得的主要成績：

¹ 由於向獲批准的申請者發放款項需時，這裏顯示的款額是核准數額，有別於實際支付的數額。

(a) 為對抗“沙士”而開立的承擔額

- 在為對抗“沙士”而開立的承擔額之下，我們已共批出 6.869 億元，以便額外撥款予醫院管理局、衛生署、政府新聞處和其他局／部門，用以治療“沙士”患者，以及加強感染控制工作和公眾衛生教育；
- 我們已推出各種宣傳和教育措施，提醒市民保持警覺，防範“沙士”再現。

(b)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培訓及福利基金

- 醫管局已訂立為期五年的培訓計劃，以期讓醫護人員掌握有關感染控制和傳染病處理的知識和技術，同時不斷學習和加強對這方面的認識；
- 在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四月期間，共有約 46 000 名醫護人員曾接受基本感染控制訓練，其中超過 600 人獲得本地和海外資助，修讀更深入的傳染病／感染控制訓練課程。醫管局七個聯網內已成立傳染病控制資源中心，可以提供有關服務；
- 基金又向當值期間感染“沙士”而其後逝世的員工提供經濟援助。這些員工的家庭除各獲發放 10 萬元特別援助金，以應付迫切的需要和所有殮葬費外，亦會在必要的法律手續完成後，由基金撥出相等於有關人員 60 個月基本薪金的款額，作為其遺產。為此而支付或預留的款額共達 1,437 萬元。
- 因當值期間感染“沙士”而永久喪失工作能力的員工，可獲基金發放一筆款項，款額相等於 90 個月基本薪金乘以經勞工處評定的喪失工作能力百分率。醫管局已在基金之下預留 1,000 萬元，作這項用途。

- 證實在當值期間感染“沙士”的 327 名醫管局員工(包括借調醫管局的公務員)，每人亦獲發 50,000 元特別康復補助金。
- 基金已撥款 140 萬元予醫管局七個聯網，用以營辦切合各聯網當地需要的員工健康及福利計劃。此外，當局已另外預留 770 萬元，以便在未來四年擴展醫管局轄下個人成長及危機介入中心(“心靈綠洲”)的服務。

(c) 加強公營醫院系統的感染控制設施

- 我們已在九間公營醫院(即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威爾斯親王醫院、瑪嘉烈醫院、伊利沙伯醫院、瑪麗醫院、屯門醫院、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廣華醫院和基督教聯合醫院)設置經改善的隔離設施，包括 1 262 張隔離病牀。
- 此外，醫管局已重行調配資源，以便在其他五間醫院(即明愛醫院、律敦治醫院、北區醫院、將軍澳醫院和仁濟醫院)提供 153 張隔離病牀。這五間醫院的有關工程已完成了 88%，目前已有 135 張隔離病牀可供使用。醫管局已重行調配 6,150 萬元為這五間醫院進行有關工程。
- 總括來說，我們會在 14 間急症醫院提供共 1 415 張隔離病牀，其中 1 397 張病牀已可供使用，餘下的 18 張病牀亦會在二零零四年九月底或之前備妥。

(d) 資助控制傳染病的研究項目

我們已設立為數 5 億元的研究基金，以資助有關預防、治療和控制傳染病的進一步研究。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我們已動用共 1.447 億元，用以資助香

港和內地就傳染病進行的多項調查研究；其中撥給多間大學的款項共 6,700 萬元，用以進行本局所委託的一系列調查研究。

(e) “沙士”信託基金

- 我們已批准從“沙士”信託基金撥出共 9,389 萬元，向 760 宗個案的人士發放特別恩恤經濟援助，這些人士包括“沙士”病故者的受供養家屬、符合資格的“沙士”康復者，或曾接受類固醇治療的符合資格“沙士”疑似患者。現正審核的個案共有 122 宗。

(f) 興建附設於瑪嘉烈醫院的傳染病醫療中心

- 我們已計劃在瑪嘉烈醫院興建一個先進的現代化傳染病醫療中心，現擬在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動工，並在二零零七年六月落成。
- 傳染病醫療中心落成後，會設有 108 張隔離病牀；一間小手術室連相關設施；放射診斷造影設施；一間處理、收集和分發高傳染性樣本的臨牀化驗室；員工感染控制設施；以及其他支援和附屬設施。衛生防護中心轄下的感染控制辦事處亦會設於醫療中心內。此外，現設於瑪嘉烈醫院主樓的殮房設施亦會獲得改善，俾能符合現今在處理傳染病方面的安全標準。

徵詢意見

5. 請委員閱悉本文件和有關附件的內容。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六日

為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而開立的承擔額

背景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開立為數 2 億元的新承擔額，以提供額外撥款對抗“沙士”(見 FCR(2002-03)66 號文件)。承擔額是用於提供額外撥款予醫管局、衛生署和其他局／部門，用以治理“沙士”患者，以及加強感染控制和公共衛生教育。

2.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財務委員會考慮到截至二零零三年七月已動用的撥款和預計所需的撥款，以及必須為“沙士”可能再次出現而作出必要的準備，批准把承擔額提高 5 億元，即增至 7 億元(見 FCR(2003-04)40 號文件)。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日，財務委員會批准把承擔額進一步增加 2.4 億元，即增至 9.4 億元(見 FCR(2003-04)55 號文件)，以應付在二零零三至零四年度計劃在提供醫院服務方面採取的“沙士”善後措施，並且加強港口衛生措施直至二零零四年年底。

迄今的開支

3.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當局已動用 6.869 億元，佔核准總承擔額 9.4 億元的 73%。

最新情況

4. 我們先前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提交文件時，曾承諾會向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報告上述承擔額之下獲批准的撥款申請。自我們上次向委員報告承擔額的撥款情況(見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 CB(2)524/03-04(08)號文件)以來，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已批准額外撥款 2.4 億元給醫管局和房屋委員會，用途如下：

- (a) 醫管局獲得撥款 2.177 億元，以應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月主要用於招聘額外人員所增加的開支；購買更多口罩和其他防護物品、醫院用物料(例如清潔和消毒物料以及紙巾)、醫療消耗品，以及藥物和

藥劑供應品；在“沙士”危機出現期間，按緊急和特別情況在公營醫院進行設施改善工程計劃；增加公用設施；外判清潔服務；發展與“沙士”有關的資訊系統；以及中醫藥服務的顧問和研究費用。

- (b) 房屋委員會獲得撥款 2,230 萬元，以應付在“沙士”爆發期間，在瓊軒苑和天恩邨為醫護人員提供臨時宿舍和緊急隔離設施所需的額外開支，例如進行裝修工程的費用、購買傢俬和用具、公用事業設施收費，以及清潔、電訊和管理服務的收費。房屋委員會另外會獲得 840 萬元，作為租用上述兩屋邨至二零零三年七月底的租金。

5. 上述承擔額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底的開支細目載於附錄。

附件 1 的附錄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
“為對抗“沙士”而開立的承擔額”之下的總開支

| 部門／機構及用途 | 款額 |
|--|-------------------|
| | 百萬元 |
|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 | |
| 應付下列項目截至二零零三年十月的額外開支： | |
| (a) 增聘職員(截至二零零三年十月底，包括約 110 名醫生、240 名護士、26 名放射技師，以及 250 名支援人員)，並支付以現金代替假期的費用／額外津貼 | 93.6 |
| (b) 購買 6 520 萬個手術用口罩和 N95／N100 口罩，以及其他防護裝備，例如即棄保護袍、眼罩、面罩和護目鏡 | 196.4 |
| (c) 藥物和藥劑供應品，如利巴韋林、類固醇、抗生素、免疫球蛋白和消毒劑，以及診斷服務(包括化驗和放射檢驗) | 54.9 |
| (d) 添置必需醫療設備(包括 181 部呼吸機，用以協助危殆病人呼吸；220 部生理監察系統，用以監察情況嚴重病人的生命表徵；261 部脈搏血氧定量計，用以監察病人的血液含氧飽和度；824 部輸注泵，供靜脈輸液之用；以及 20 部 X 光機) | 88.3 |
| (e) 加強向安老院提供的外展服務 | 9.5 |
| (f) 改善設施工程(包括在排氣管安裝抽氣扇和高效能空氣粒子過濾器；安裝洗手、淋浴和衛生設施；更換排水管道，以及為“沙士”患者設立指定病房) | 84.1 ¹ |

¹ 有待與工程總管核實工程帳目後再作調整。

| 部門／機構及用途 | 款額 |
|--|--------------------|
| (g) 雜項(包括額外的醫院用物料、醫療消耗品和公用設施、外判服務、發展與“沙士”有關的資訊系統、中醫藥服務的顧問和研究費用、把“沙士”療養病人遷往療養院) | 百萬元 73.6 |
| | 小計(醫管局)：600.4 |
| 衛生署 應付下列項目截至二零零三年七月的額外開支： | |
| (a) 港口衛生措施(包括醫療輔助隊／民眾安全服務處的人手支援，印製和派發健康申報表，以及採購量度體溫的器材和設備) | 32.3 |
| (b) 家居隔離及隔離安排(包括管理隔離營和指定醫療中心的額外開支，以及採購口罩和其他防護裝備，供參與行動的人員使用) | 14.6 |
| (c) 為醫管局提供化驗支援，通過測試證實是否感染“沙士” | 2.4 |
| (d) 公共衛生教育計劃 | 4.9 |
| 小計(衛生署)： | 54.2 |
| 政府新聞處 推行宣傳計劃，提高市民預防綜合症的意識 | 3.2 |
| 政府物流服務署 採購各種家居和日常用品，供居住在隔離營及臨時宿舍的人士和醫護人員使用 | 6.2 |
| 政制事務局 安排包機，從中華台北接載受隔離的香港旅行團回港 | 0.2 |

| 部門／機構及用途 | 款額 |
|--|-------------------|
| 醫療輔助隊／機電工程署／消防處／香港警務處 向共七名不是在醫管局工作而在當值期間感染“沙士”的公務員／公職人員發放特別康復補助金 | 百萬元 0.3 |
|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委託香港大學研究“沙士”疫情的流行病學模式並提交報告 | 0.1 |
| 房屋委員會 在“沙士”爆發期間為醫護人員提供臨時宿舍和緊急隔離設施 | 22.3 ² |
| 總開支： | 686.9 |

² 將另外支付 840 萬元予房屋委員會，作為租用瓊軒苑和天恩邨作醫護人員臨時宿舍的租金。

醫院管理局培訓及福利基金

背景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開立為數 2 億元的新承擔額(見 FCR(2003-04)16 號文件)，設立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培訓及福利基金。基金旨在為醫管局屬下的醫護人員提供額外培訓，以鞏固和增加他們在醫院環境中對傳染病控制方面的專門知識；向當值期間感染“沙士”的醫護人員發放特別康復補助金；以及實施其他員工福利措施。

2. 當局原擬把培訓基金和福利基金的比率定為 1.3 億元／0.7 億元，但鑑於感染控制和傳染病處理方面的培訓需求增加，後來改為 1.5 億元／0.5 億元。

3. 基金由醫管局轄下的一個中央委員會負責管理，主席為醫管局行政總裁。醫管局每半年和每年會分別向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和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匯報基金的使用情況。

迄今的開支

4.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約 3,600 萬元，其中 600 萬元用於培訓職員；3,000 萬元用於向當值期間感染“沙士”的醫護人員提供經濟援助，以及推行其他員工福利措施。迄今的總開支佔核准承擔額 2 億元的 18%。

最新情況

5. 政府向財務委員會提交文件建議設立基金時，承諾就基金的使用情況向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提交周年報告。第一份周年報告已在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四日提交立法會(見 CB(2)2692/03-04(5)號文件)。委員可參閱該文件，了解基金的最新使用情況。

加強公營醫院系統的感染控制設施

背景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立法會財委會批准把兩項工程計劃(即 56MM 號和 57MM 號)提升為甲級(見 PWSC(2003-04)47 號文件)，所需費用合共 4 億 960 萬元，以加強九間醫院(即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威爾斯親王醫院、瑪嘉烈醫院、伊利沙伯醫院、瑪麗醫院、屯門醫院、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廣華醫院和基督教聯合醫院)的感染控制設施。

2. 二零零四年一月七日，財委會進一步批准把 56MM 號工程計劃的核准預算費提高 6,810 萬元(見 PWSC(2003-04)58 號文件)。為加強上述醫院感染控制設施而核准的預算承擔總額，現合共為 4 億 7,770 萬元。

迄今的開支

3.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 3 億 3,270 萬元，佔核准承擔總額 4 億 7,770 萬元的 69.6%。

最新情況

4. 為九間公立醫院進行改建及加建工程，改善其感染控制設施，以處理日後可能爆發的傳染病(包括“沙士”)。

5. 在該九間醫院的 65 間病房進行改裝工程，為尚沒有隔離房間標準設施的房間提供該等設施。這些改裝工程包括：

- (a) 製造負氣壓坡度，以便空氣由“清潔”區(例如病房走廊)流入“不潔”區(例如病人房間)；
- (b) 以每小時不少於 12 次的換氣率，供應 100%的新鮮空氣；
- (c) 安裝低水平排氣系統，改善氣流模式；

- (d) 安裝高效能空氣粒子過濾器，過濾飛沫和噴霧；
 - (e) 密閉式病人房間，防止交叉感染；
 - (f) 在現時開放式的病房單間加門；
 - (g) 在建築結構和屋宇裝備許可的情況下，在病房單間內提供獨立洗手間和淋浴設施；以及
 - (h) 為醫院員工提供感染控制設施，例如更換外袍地方、更衣室、淋浴設施和洗手盤。
6. 我們已在這九間醫院中的八間，就現有的醫療設施，例如手術室、深切治療部和急症室進行改建，以提供感染控制／隔離設施，處理各種傳染病(包括“沙士”)。
7. 現時這九間醫院有 516 間病房共超過 1 262 張病牀可作隔離用途。

經重行調配資源而作出的其他改善工程

8. 此外，醫管局亦已重行調配資源，以便在其他五間醫院(即明愛醫院、律敦治醫院、北區醫院、將軍澳醫院和仁濟醫院)提供 153 張隔離病牀。這五間醫院的有關工程已完成了 88%，目前已有 135 張隔離病牀可供使用。醫管局已重行調配 6,150 萬元為這五間醫院進行有關工程。

經改建工程所得的隔離病牀數目

9. 總括來說，我們會在 14 間急症醫院共提供 1 415 張隔離病牀，其中 1 397 張病牀已可供使用，餘下的 18 張病牀亦會在二零零四年九月底或之前備妥。

資助控制傳染病的研究

背景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開立為數 5 億元的承擔額(見 FCR(2003-04)41 號文件)，用以資助控制傳染病的研究項目。在 5 億元的撥款中：

- (a) 4.5 億元用以資助本港進行控制傳染病的研究項目，以鼓勵、協助和支援有關預防、治療和控制傳染病的研究工作，尤其是本港新出現的傳染病，例如“沙士”；
- (b) 5,000 萬元用以資助中國內地進行控制傳染病的研究項目。

迄今的開支

2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當局已動用 5,060 萬元，佔核准總承擔額 5 億元的 10.1%。

最新情況

3. 為建立並加強本港和中國內地在預防和控制傳染病方面的知識基礎，當局已撥款 5,000 萬元，通過國家科學技術部資助中國內地的傳染病研究項目。

4. 本港方面，衛生福利及食物局轄下已設立控制傳染病研究基金(基金)，基金的資本承擔額為 4.5 億元，用以資助個別研究人員和局方委託的研究人員進行研究，以處理衛生問題、填補科研上的不足之處，以及處理可威脅公眾健康的問題或回應這方面的需要。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基金已預留撥款 9,470 萬元，資助下列多項研究項目：

- 委託香港大學進行的研究項目：
 - 撥款 2,200 萬元予該大學，對新出現的傳染病進行一系列的基礎化驗、流行病學和公共衛生研究；
 - 撥款 800 萬元，供該大學改善校內第三級生物安全標準化驗室的設施。

- 委託香港中文大學進行的研究項目：
 - 撥款 2,500 萬元，供該大學對新出現的傳染病進行一系列臨牀試驗和公共衛生研究。

- 委託由香港科技大學、香港理工大學和醫院管理局組成的集團進行的研究項目：
 - 撥款 1,200 萬元，供該集團進行一系列有關醫院感染和長期跟進“沙士”患者的研究。

- 研究員擬定課題的研究項目：
 - 撥款 2,770 萬元給 38 個有關傳染病的研究項目，這 38 個研究均是在第一、二輪基金公開接受申請時提交申請的。研究的範圍包括病原學、流行病學和公共衛生、基礎研究、臨牀及醫護服務。

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信託基金

背景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七日，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開立為數 1.5 億元的一次過承擔額（見 FCR(2003-04)44 號文件），以設立“沙士”信託基金，作以下用途：

- (a) 向“沙士”病故者家屬發放特別恩恤金；
 - (b) 向因“沙士”（包括因“沙士”所接受的藥物治療影響(若有的話)）引起較長遠的後遺症，而可能令身心出現某程度機能失調的“沙士”康復者提供援助，包括發放特別恩恤經濟援助（必須有醫生證明和有確切的經濟需要）（以下簡稱“沙士康復者”）；
 - (c) 就曾在入院時經臨牀推定為感染“沙士”，接受“沙士”的類固醇治療，但其後界定為非“沙士”的人士而言，如他們因“沙士”接受類固醇治療受影響（若有的話），引起較長遠的後遺症，而可能令身體出現某程度的機能失調，則向他們提供援助，包括特別恩恤經濟援助（必須有醫生證明和有確切的經濟需要）（以下簡稱“曾接受類固醇治療的“沙士”“疑似”患者”）。
2. 擬議信託基金只會涵蓋在二零零三年三月至六月“沙士”爆發期間在香港受感染的“沙士”病故者的家屬、“沙士”康復者，以及在同一爆發期間當時經臨牀推定為在香港感染“沙士”、雖其後界定為非“沙士”但卻曾接受醫治“沙士”的類固醇治療的“沙士”疑似患者。

迄今的開支

3.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當局已動用 9,389 萬元¹，佔核准總承擔額 1.5 億元的 63%。

最新情況

4. 自我們上次在二零零四年三月就信託基金的使用情況向委員提交進度報告(見 CB(2)1739/03-04(01)號文件)以來，“沙士”信託基金委員會一直不斷盡快處理有關的申請。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底，委員會共接獲 1 011 宗申請，包括 315 宗涉及病故者的個案、692 宗“沙士”康復者的個案，以及 4 宗曾接受類固醇治療的“沙士”“疑似”患者的個案。委員會一共曾舉行 15 次會議，以處理上述申請，並曾 14 次以傳閱文件的方式加快處理申請。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底，共有 760 宗申請已獲得批准，迄今涉及的款額共達 9,389 萬元，詳情如下：

- (a) 244 宗病故者的個案已獲批准，款額共 7,930 萬元。這筆款項已經或現正支付；
- (b) 516 宗涉及康復者／“疑似”患者的個案已獲批准，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底的款額共 1,459 萬元；其中，核准的每月經濟援助金總額為 875 萬元，而截至目前為止申領的醫療開支恩恤金總額為 584 萬元(仍未計及獲批准申請者在批核期間再可提出的其他醫療和康復開支申領)。

¹ 這數額顯示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底獲批准的總金額。由於安排向獲批准的申請者發放款項需時，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底已支付的實際款額總數只有 8,880 萬元。

興建附設於瑪嘉烈醫院的傳染病醫療中心

背景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興建附設於瑪嘉烈醫院的傳染病醫療中心(見 PWSC(2004-05)24 號文件)。工程包括：

- (a) 興建附設於瑪嘉烈醫院的傳染病醫療中心，以提供下列設施：
 - (i) 108 張隔離病牀，分設於每間可容納 10 至 14 張病牀的病房內。病房內設單人或雙人房間，並有獨立洗手間／淋浴設施和按需要關設的前室。在這 108 張隔離病牀中，有 14 張指定為深切治療部病牀，另設於其他病房；
 - (ii) 一間小手術室連相關設施；
 - (iii) 放射診斷造影設施，包括一間電腦斷層掃描室；
 - (iv) 一間處理、收集和分發高傳染性樣本的臨牀化驗室；
 - (v) 員工感染控制設施，包括更換外袍區、更衣室、淋浴設施和緊急花灑；
 - (vi) 衛生防護中心轄下感染控制處辦事處；以及
 - (vii) 其他支援和附屬設施；
- (b) 改善現設於瑪嘉烈醫院主樓的殮房設施，俾能符合現今在管理傳染病方面的安全標準；以及
- (c) 興建一條天橋，連接傳染病醫療中心與瑪嘉烈醫院現有的 E 座和 F 座，以及興建一條通道，連接醫療中心與現有的 G 座。

2. 建造工程計劃在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展開，在二零零七年六月完成。

迄今的開支

3. 工程在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才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所以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開支。

最新情況

4. 建築署已完成擬議傳染病醫療中心的詳細設計，目前署內人員正擬備投標文件。